

中共武汉市委办公厅

武办文〔2015〕4号

中共武汉市委办公厅 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的通知

各区委，警备区党委，市委各部委，市级国家机关各委办局及大型企业、事业单位党组（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坚定不移改进作风、坚定不移惩治腐败。习近平总书记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战略高度出发，围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这些重要论述，立意高远，内涵丰富，思想深刻，是党的建设的最新理论成果，是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

争的重要思想武器。为帮助广大党员、干部全面系统地学习、理解和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重要论述，中央纪委机关、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辑了《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以下简称《摘编》）。现就组织学习《摘编》通知如下：

一、要把组织学习《摘编》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摘编》摘录了习近平总书记从党的十八届一中全会到四中全会期间的讲话、指示等重要文献四十余篇，其中许多内容是首次公开发表。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重要论述，对于广大党员、干部准确把握当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大意义、形势任务、总体思路和战略部署，具有十分重要的政治意义、理论意义和实践指导意义。全市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摘编》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密切联系思想实际和工作实践，认真组织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论述，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形势判断和任务部署上来，保持坚强政治定力，坚定必胜信心。

二、要认真组织好《摘编》的学习。全市各级党委（党组）要把学习《摘编》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一中、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十八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省纪委十届五次全会精神结合起来，用重要论述精神武装头

脑、指导实践。要把学习《摘编》作为党员教育的重要内容，列入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列入党政领导干部重点推荐书目，纳入党校、行政学院培训教学内容，学深学透、融会贯通，为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入开展提供思想保证。

三、进一步强化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全市各级党组织要深刻认识当前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须时刻保持警醒，做清醒人、明白人、局中人，牢记管党治党职责，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当做分内之事、应尽之责，全力以赴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这场攻坚战、持久战。要把严守政治纪律、严明政治规矩放到更加重要位置来抓，努力营造守纪律、讲规矩的浓厚氛围。要严肃责任追究，进一步强化全市各级党委（党组）抓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各级党委（党组）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坚持敢抓敢管、真抓真管、严抓严管，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真正把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责任落到实处。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恪守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完善自我监督机制，加强纪检监察“铁军”建设，更好地履行监督责任，进一步深化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弛而不息纠正“四风”，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为武汉全面深化改革、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提供有力保障。

四、做好《摘编》宣传发行工作。全市各级党委（党组）

要高度重视，党委宣传部、新闻出版部门、新华书店要加强统筹协调，组织各方力量，全力以赴、形成合力，共同做好《摘编》宣传和发行工作。

中共武汉市委办公厅

2015 年 1 月 27 日